
2024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玄武湖免费开放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二）项目资金情况	2
（三）绩效目标	3
二、评价结论	3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3
（二）评价结论	4
（三）评分结果	4
三、部门履职成效	4
（一）经济效益显著提升，文旅融合亮点纷呈	4
（二）精耕绿化整治与花事布展，绘就玄武湖生态景观新画卷	6
（三）深耕细节抓管护，景区颜值品质双提升	6
（四）夯实生态根基，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7
（五）深耕服务细节优化举措，服务品质再上新台阶	7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8
（一）东南湖水域总磷浓度攀升，富营养化危机仍存	8
（二）索赔纠纷频发掣肘，景区管理承压蒙损	8
五、有关建议	8
（一）溯源总磷攀升根源，定制湖水提质方案	8
（二）多举措筑牢安全防线，全流程化解投诉纠纷	9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基本情况	9
（二）评价组织实施	10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11

2024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玄武湖免费开放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玄武湖景区位于南京市玄武区内，占地面积 513.07 公顷。玄武湖东枕紫金山，西依明城墙，南滨鸡鸣寺、九华山，北连南京火车站，是南京著名的风景名胜之一，是中国仅存的江南皇家园林和江南地区最大的城内公园。现为国家级钟山风景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 AAAA 级风景区，被誉为金陵明珠。自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玄武湖景区正式对社会全面免费开放。

2013 年，随着玄武湖景区的免费开放，市民和游客数量激增，管养成本大幅增加，为帮助景区解决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确保玄武湖景区良性、健康、稳定发展，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3 年 11 月 29 日《关于玄武湖景区发展和市园林实业总公司事转企改革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第 121 号）明确每年给予玄武湖景区免费开放和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专项补贴 3,000 万元，补贴时间为 2013 年至 2016 年。2016 年 12 月，根据宁府办文〔2016〕2134 号，明确将上述专项补贴延期三年，即从 2017 年至 2019 年。2018 年 9 月，根据市政府对《关于玄武湖等市属景区公园经济困难问题协调情况的报告》宁府办文〔2018〕1385 号的批复，明确每年补助玄武湖景区 1,622 万元，自 2019 年起计入免费开放补助基数。2024 年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继续对玄武湖景区投入免费开放补贴专项资金 3,222 万元。

2、项目政策依据

根据《关于推进南京市全域旅游发展的意见》（宁委发〔2017〕21 号）、《南京市“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宁政办发〔2021〕73 号）、《南京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政发〔2021〕118 号）、《关于玄武湖景区发展和市园林实业总公司事转企改革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市政府对《关于玄武湖景区免费开发相关补贴延期的请示》的批复意见（宁府办文〔2016〕2134 号）、市政府对《关

于玄武湖等市属景区公园经济困难问题协调情况》的批复意见（宁府办文〔2018〕1385号）等文件，为构建全市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着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供政策资金支持。

3、项目主要内容

专项资金为全面提高南京市旅游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结合紫金山—玄武湖城市中心公园、南京长江文化旅游带和南京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建成1—2个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推出一批引领性重大项目、名片性重大活动、功能性重大平台、国际性重要品牌，休闲度假旅游成为旅游市场主体，将南京成功打造为具有鲜明文化特色的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玄武湖公园人员养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房屋建筑物维修、种苗护植等方面。

4、组织管理

玄武湖公园管理处为玄武湖景区免费开放的实施主体，负责玄武湖景区的运营管理。玄武湖公园管理处为正处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隶属于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玄武湖公园管理处下设9个机关部室，9个基层部门，其中机关部室包括：办公室（信息中心）、财务部、组织人事部（处团支部）、规划建设部、园景园容部（5A创建办公室）、经营管理与营销部、安保部、监察（审计）室、处工会（退管办）。基层部门包括：水上游览中心、陆上游乐中心、旅游服务中心、行政执法大队、物业管理中心、资产运营和管理中心、水务管理中心（研学中心）、公共设施服务中心、园林园艺中心。

（二）项目资金情况

玄武湖公园管理处2024年收到南京市财政局拨入的免费开放补贴资金共计3,222万元。截至2024年末，免费开放补贴资金实际支出3,222万元，预算执行完成率达100%。支出主要用于人员养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房屋建筑物维修、种苗护植等方面。从本次评价核查情况看，资金支出基本能够按照《南京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南京市玄武湖管理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资金使用规范，未发现重大异常事项。

（三）绩效目标

1、绩效总目标

根据专项资金用途及景区中长期发展规划，玄武湖管理处制订如下中长期运营发展目标：第一，保护自然景观、挖掘文化内涵、开发和利用现有资源，体现主城区内风景旅游区特色，使景区建设达到国内城市湖泊风景区领先水平；第二，切实履行公益管养职责，提升服务水平，努力实现管理转型升级；第三，科学规划、合理开发，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均衡，促使景区维持健康发展。

2、年度绩效目标

（1）保证景区的运营有序、健康发展。继续提高景区养管水平，完善景区服务功能，更好地满足广大市民和游客的需求。

（2）加大景区生态建设投入，积极围绕水生态环境治理，做好景区环境整治和水环境提升工作。

（3）推动文旅融合发展，办好各类花事园事活动，打造四季旅游活动。继续推进 5A 级景区创建工作及智慧景区建设。

（4）严格实施标准化管理，对景区内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不断提升社会各界对景区的满意度。

（5）创新发展，努力提高景区自营收入，保障职工权益，塑造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运营环境。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全面评价 2024 年玄武湖免费开放专项补贴资金的使用与配置、资金支出效果等情况，定量和定性分析专项资金的社会效益，查找资金分配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把绩效理念注入预算管理中，对预算投入和预算产出进行比对，作出效益评价，使绩效目标设定、跟踪、评价及结果应用作用于预算编制、执行、考评全过程，提升政府资金在配置过程中充分发挥经济性、高效性的水平，促进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

（二）评价结论

1、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玄武湖公园管理处对免费开放专项补贴资金基本能够按照《南京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南京市玄武湖管理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本次评价核查中未发现重大异常。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 年度南京市玄武湖公园管理处专项资金基本达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一定成效，具体表现在 2024 年景区实现自营收入 1.64 亿元完成局党组织下达的 1.60 亿元的经济目标任务；支出约 2.09 亿元，同比下降 4.82%；

玄武湖公园紧扣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与打造精致化景区目标，多领域协同发力、成果丰硕。经济层面，以“旅游+”模式创新驱动，通过 200 余场特色活动引流，盘活多处闲置资产，拓展夜游与文创业务。生态建设上，通过底泥疏浚、沉水植物种植、日常水质监测等，构建起常态化水生态防控体系；服务管理领域，多举措优化服务细节，处理投诉效率提升，游客满意度显著提高。同时通过园区绿化、黄土裸露专项整治、日常养护维护，景观打造、花事活动等，实现景观颜值与环境品质双升级。玄武湖以多元举措推动景区高质量发展，为创建 5A 级旅游景区筑牢坚实根基。但也存在仍需改进之处，如索赔纠纷频发、湖泊水体富营养化仍然严重等。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抽样核查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的项目设立与资金分配、资金调整、财务管理、项目质量以及社会评价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项目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制定了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4 年玄武湖免费开放专项补贴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4.50 分，等级为“优”。

三、部门履职成效

（一）经济效益显著提升，文旅融合亮点纷呈

2024 年景区实现自营收入 1.64 亿元完成局党组织下达的 1.60 亿元的经济目标

任务；支出约 2.09 亿元，同比下降 4.82%。

打造特色活动。坚持“活动搭台、经济唱戏”思路，坚持市场导向，拓展“旅游+”，举办各类园事花事活动 200 余场，吸引人气。一是整合水陆旅游资源，持续打造以百花闹春游园会、荷花节、秋花秋实展、后湖飞鹭为代表的品牌活动。二是发展旅游+文化。挖掘景区文化属性，举办上巳节文化体验活动、“新玄武湖八景”景名征集及诗词楹联征集等活动；加强与其他省市文旅部门交流合作，举办广西文旅推介会、江苏“非遗生活荟”、秋思音乐汇等活动。三是发展旅游+体育。打造水上运动品牌，承办赛艇大师赛、企联龙舟赛等专业赛事 17 场，端午龙舟竞渡得到央视新闻报道；加大对皮划艇、赛艇、龙舟等水上项目的运营推广、全年组织龙舟团建、训练 600 多场次，皮划艇项目得到央视财经频道专题报道；南京市第二十三届运动会在玄武湖举办开幕式，玄武湖开跑季、太极健身推广展演等活动充分展现了景区活力。四是发展旅游+休闲。引进“水上飞龙”等体验项目，开展“逛公园才是正经事”春日游园活动，还有生活节、咖啡节、江苏美食节等活动，其中江苏公园生活季活动得到央视晚间新闻、朝闻天下报道，景区休闲旅游深入人心。五是丰富旅游+研学。开展生态探秘、航空航天、历史人文等主题研学活动百余场，推进特色研学活动推广，参加研学旅游推荐交流会 4 场，推出研学定制、送课入校服务；景区获评“亲子研学示范基地”“江苏省科普研学基地”。

盘活存量资产。一是推进空置资产招租。完成风荷苑、北湖艺坊 A 栋等 15 处房产招租，实现约 1,077 万元租金收入。二是做好场地租赁管理。做好商户日常管理，实现大小资产租金收缴 4,396.54 万元，实现活动或经营用场地租金收缴 1,858.69 万元。三是优化经营业态。通过公开竞标方式，引进茶颜悦色、茶百道、华贸咖啡等优质商业项目，提升商业服务品质。

丰富夜游项目。一是车船延时运营。夏季景区主出入口观光车、游船以及阳光码头水上运动项目延长运营时间，满足市民游客夜游需求。二是升级夜间亮化。对接市政部门，明确每年 3 月至 10 月，玄武湖及沿岸区域夜间亮化灯光常态开启；园内增设金龙、锦鲤花灯及绣球灯、呼吸灯等各类彩灯，提升夜游氛围。三是增加夜间演艺项目。于东岸区域开展无人机表演秀，于北湖区域、东岸区域常态化进行全息投影表演，于莲花广场区域进行灯光音乐喷泉表演、露天电影投放，开发并上

映全新 3D 沉浸式水幕投影《寻脉玄武湖》。

积极拓展创收途径。一是增开水上新航线。根据市场需求和景区游客接待情况，调整开通 2 条东南湖航线；结合景区活动，开通游湖观鸟专线、端午观龙舟赛专线等特色游湖线路。二是加大文创研发销售力度。以景区特色动植物及自然人文景观为灵感，研发并推出鸽子花丝巾及胸针、沈鹏手书“玄武湖”套章等主题文创产品；参加 2024 新春南京旅游文化市集、“跟着演出游南京”南京文旅资源宣传推介会等 6 场文创展销活动，加大线上线下文创销售力度。

（二）精耕绿化整治与花事布展，绘就玄武湖生态景观新画卷

一是完成冬春绿化工作。于樱洲、环洲等景观节点种植品种樱花 60 余株，包括南林大自研育种‘胭脂菲’10 株，栽植茶花、芍药、法青、八仙花等植物，优化景观品质。二是开展黄土裸露专项整治。全年整治黄土裸露约 2 万平方米，重点完成翠洲留东同学会周边、环洲南端等区域景观提升。三是美化花坛花镜。全园花坛花镜换花约 24 万盆，秋播黑麦草共 1.3 万公斤，栽植向日葵、醉蝶花等时令花卉 32 万株；完成“二龙戏珠”“万象更新”绿雕出新，常态化开展草坪修剪清杂、绿篱修剪等工作。四是布置主题景观小品。结合传统节日及花事活动布置“硕果累累举国同庆”等主题景观 5 处，装饰各类草花约 1.3 万盆。五是完成花事活动布展。举办春花展、荷花展、菊花展等专题花展 8 场，布置各类花卉 3,500 余盆；引进精品月季百余种、菊花 400 余种、牡丹 20 余种。

（三）深耕细节抓管护，景区颜值品质双提升

一是强化动态保洁。常态化做好水陆动态保洁和厕所等公共区域消毒，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清运垃圾 2,272 吨、清割荷叶、水草等约 4,736 吨。二是做好水陆基础设施维护。开展专项维修 60 项、零星维修 1,300 余处，包括铺装、栈道、坐凳、垃圾桶、厕所设施维修等：修补、更新水面破损围网 1,000 余米，更换竹桩 332 根，水杉扶木加固 48 棵。三是开展专项养护。常态化做好古树名木养护、专类园维护、花后修剪、抗旱浇水等工作，确保园林景观效果。四是落实植保工作。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治理白蚁蚁巢 7 座，清理加拿大一枝黄花等入侵植物 8,000 余株；开展水棉专项治理 5 次，福寿螺药物治理 2 次、人工清理 12 次。五是注重细节美化。对玄武门木门、码头栏杆等进行油漆出新，开展配电箱彩绘美化、旅游厕所装饰美

化、组合花箱增设等工作，从细节处彰显玄武湖之美。

（四）夯实生态根基，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开展常态化清淤工作。全面完成北湖南部水域疏浚及生态修复工程，累计完成底泥疏浚 8.5 万立方米、沉水植物种植 2.1 万平方米；完成区域滨水栈道出新 2,300 平方米、区域生态驳岸修复及绿化提升 600 米。区域生态修复及基础设施的出新，进一步提升了区域滨水景观水平。

持续做好水环境提升工作。一是有序开展生态补偿项目。完成 2023 年度生态补偿项目施工。完成紫金山沟入湖河道沉水植物种植 6,000 平方米、景观提升及局部驳岸修复 2,000 平方米，配套完成水花园区域木平台出新约 1,000 平方米；推进 2024 年度生态补偿项目，对北湖梁翠堤滨水区域实施水生态修复与滨水景观提升，项目已完成滨水岸线清杂 570 平方米，岸坡景观提升 930 平方米，木栈道出新 270 平方米。二是完成 2023 年度沉水植物提升专项实施。对太平门沉水植物种植区进行改造提升，完成沉水植物种植约 6,000 平方米，池杉、垂柳种植 58 株，菖蒲等挺水植物种植 800 平方米；完成阳光码头、水岸听风木平台改造 970 平方米、围网 550 平方米；增加水生植物科普牌及其他标识牌 280 块；完成水草处理后场改造。三是落实水生态常态长效管控。完成《2024 年玄武湖蓝藻水华防控工作方案》编制及应急改性粘土物质储备，做好水环境巡查及情况上报；完成 2023 年度水环境监测成果专家评审，会水务集团完成全园排污主管道清理疏通 3 次、支管堵塞疏通 12 次，常态化做好隔油池等排水设施巡查维护和水质周期性监测等相关工作。

（五）深耕服务细节优化举措，服务品质再上新台阶

一是提升窗口单位服务水平。玄武门游客中心及解放门、情侣园、黄册库、金陵 Style 咨询点常态化做好游览咨询、便民服务等工作，开通玄武门至解放门行李异地存取业务：游客中心共接待约 65 万人；提供行李寄存服务 2.7 万余次，免费租借轮椅、童车 990 余次，广播寻人寻物 68 次；玄武门游客中心增设自助导游机，明后湖黄册库遗址展馆、湖史馆、武庙闸展馆提供免费讲解 2,130 场次，讲解水平显著提升，1 人在“博物南京”讲解员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奖。二是开展优质服务专项提升。根据各部门职能分工开展优质服务、专业技能等专项培训近百场，提升服务水平；节假日组建女子巡逻队，三是做好投诉处理。规范处理 12345 政务服务热

线、投诉电话、市长及书记信箱等投诉，确保 12 小时内受理，并及时反馈。12345 办理件中表扬件较去年增长 34.3%，投诉件占比较去年下降 4 个百分点。四是开展服务品质满意度调查。五一、国庆等小长假期间开展优质服务满意度调查，发放并回收有效调查问卷 2 万余份，经数据整理与统计分析，游客满意度较高。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东南湖水域总磷浓度攀升，富营养化危机仍存

根据 2024 年 10 月的南京环境监测快报（宁环监生字〔2024〕23 号），玄武湖东南湖水体总氮浓度为 1.38mg/L，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 IV 类水质要求；总磷浓度为 0.13mg/L，对应 V 类水质标准。而 2024 年 5 月的南京环境监测快报（宁环监生字〔2024〕23 号）上，东南湖水体总磷浓度还是 0.06mg/L。富营养化会导致生态系统失衡，底栖动物多样性指数降低，景观功能退化，夏季藻华频发等一系列生态问题。也存在一定的潜在风险，例如产生大量藻毒素，水生动物大量死亡以及导致亲水活动存在安全隐患。

（二）索赔纠纷频发掣肘，景区管理承压蒙损

部分游客在景区内因地面湿滑、设施老化等原因意外摔倒后，投诉公园管理处，企图索取高额赔偿的现象。此类事件不仅消耗大量行政资源，干扰正常管理秩序，更可能造成部分投诉在网络平台传播发酵，引发公众对景区安全管理的质疑，损害景区公信力与品牌形象；同时，频繁的恶意投诉也使管理处陷入被动应对局面，削弱工作人员服务积极性，对景区服务质量提升与和谐游览环境营造形成阻碍。

五、有关建议

（一）溯源总磷攀升根源，定制湖水提质方案

通过检测补水营养状态，调查底泥释放规律、藻类种群及数量等方式分析特定区域总磷浓度上升的原因，并据此制定有针对性的污染源控制措施、水体治理策略，同时完善水质监测管理，以验证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二）多举措筑牢安全防线，全流程化解投诉纠纷

强化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重点对易积水地面、卫生间、老化设施、缺失标识等隐患点进行动态排查，发现问题尽快完成整改，并设置临时警示标识。加强证据收集与留存。在景区关键区域或事故易发地段加装高清监控设备，确保事故现场全程可追溯，第一时间拍摄现场照片、视频，留存设施状态、周边环境等证据。对工作人员进行投诉处理培训，对事件受理、现场勘查、责任认定到赔偿协商提供全流程操作指引。与承保保险公司建立“景区一保险”快速响应通道，明确事故发生后双方责任与协作流程，设立专职保险对接专员，负责收集整理事故证据、对接保险公司勘查定损，缩短理赔周期，减少游客因赔付等待产生的矛盾。联合司法部门设立景区调解工作室，邀请专业调解员参与纠纷处理，通过法律讲解与协商调解，化解恶意索赔矛盾，减少行政资源消耗。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评价目的

推动与规范玄武湖免费开放专项补贴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提高资金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为今后使用好、管理好玄武湖免费开放专项补贴资金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从而更好地为景区运营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2.评价依据

- （1）《关于推进南京市全域旅游发展的意见》（宁委发〔2017〕21号）；
- （2）《南京市“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宁政办发〔2021〕73号）；
- （3）《南京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政发〔2021〕118号）；
- （4）《关于玄武湖景区发展和市园林实业总公司事转企改革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
- （5）市政府对《关于玄武湖景区免费开发相关补贴延期的请示》的批复意见，宁府办文〔2016〕2134号；
- （6）市政府对《关于玄武湖等市属景区公园经济困难问题协调情况》的批复意见，宁府办文〔2018〕1385号。

3.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客观、公正，标准统一、数据资料真实可靠，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投入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投入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4.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其中社会调查法主要通过访谈等形式实现，同时通过文献资料搜索、多因素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5.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 6 个一级指标，设置二级指标 14 个、三级指标 29 个。指标体系总体围绕保护自然景观、挖掘文化内涵、开发利用现有资源，体现主城区内风景旅游区特色，使景区建设达到国内城市湖泊风景区领先水平；切实履行公益管养职责，提升服务水平，努力实现管理转型升级；科学规划、合理开发，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均衡，促使景区持续健康发展等三个方面来设置。

（二）评价组织实施

2024 年玄武湖免费开放专项补贴资金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阶段（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4 月 21 日）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部门职能，设计了基础数据调查表，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阶段（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5 月 28 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部门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调查

表的收集核对。评价人员到项目现场实地查看项目进展情况；对机关处室及基层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各项工作安排、进展情况；对部门基础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等方面的内容。

3.综合评价阶段（2025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16 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综合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附件

2024 年度玄武湖免费开放补贴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充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不太合理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明确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科学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规	4
		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100.0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资金到位率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若因财政资金压减等客观因素导致资金到位率不达标，可以不扣分。	69.71%	3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6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有效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养护完成量	≥100 万平方米	2024 年园林养护完成面积。	4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37.16 万平方米	4
		新增或改建公共服务设施量	≥3 个	新增或改建公共服务设施数量。	4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3 个	4
		举办公益活动数量	≥5 场	举办公益活动数量。	3	达到预定目标值得满分，若实际值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实际值与目标值比例低于 60%不得分。若实际值超过目标值 30%则扣减 50%权重分。	500+	1.5
		新增游览项目量	=3	新增游览项目数量。	3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3	3
	质量指标	园区秩序	良好	园区内秩序是否良好。	4	园区秩序良好有序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良好	4
		园林养护完成率	=100%	园林养护完成量占计划量的比例。	3	按计划完成园林养护工作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	3
		园林种植质量达标率	≥90%	园林种植质量达标率	3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95%	3
	时效指标	园林养护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是否按计划及时完成园林养护工程。	3	及时完成园林养护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及时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成本指标	花草种植成本控制	有效	花草种植成本是否得到有效控制。	3	有效控制花草种植成本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有效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	无	是否存在重大安全事故。	5	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无	5
		满足人民群众休闲娱乐、亲近自然的需求	有效	是否有效满足人民群众休闲娱乐、亲近自然的需求。	4	有效满足人民群众休闲娱乐、亲近自然的需求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有效	4
	生态效益	园景园容	整洁	园景园容是否干净整洁。	4	园景园容干净整洁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整洁	4
		水质资源保护	有效	水质资源是否得到有效保护。	6	水质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部分达成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3
	可持续影响	景区设施	维护更新	景区设施是否得到维护更新。	4	景区设施得到维护更新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维护更新	4
		古树名木保护	有效	古树名木是否得到有效保护。	4	园区内古树名木得到有效保护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有效	4
		文物资源保护	有效	文物资源是否得到有效保护。	3	园区内文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有效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游客综合满意度情况。	5	满意度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95.35%	5
投诉处置率		=100%	景区对游客投诉的办结率。	5	投诉处置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处置率低于 60%不得分。	100%	5	
合计					100		94.50	